

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 (一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陕西城洁安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6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8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2
7 其他	12
8 诚信承诺	13

1 概述

根据市场调研和现场考察，安康市内目前建设运营的餐厨垃圾终端处理设施较少，存在极少数的餐厨垃圾中转站，这些经过前处理后的餐厨垃圾一般和玻璃瓶等可回收物、家具等大件垃圾混入城市生活垃圾进行焚烧处理或者进入填埋系统，并没有对餐厨垃圾、可回收物、大件垃圾进行针对性的分类收集和分类处理。

随着城市经济和社会快速发展以及人民生活水平的快速提高，安康市市政府加大对城市大气和水环境综合治理力度的同时，也注重加强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水平的提高，基本实现了城市生活垃圾等固体废弃物的达标处置。但有关城市餐厨垃圾处理工作，则落后于城市环境综合治理总体发展水平，并与国内先进城市的餐厨处理水平存在一定差距，与安康市社会、经济和环境发展不相适应，亟待提高。《安康市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2-2035年）》要求，加快餐厨垃圾处理厂的规划建设，指导、支持现有餐厨垃圾处理场加强运营管理和综合利用，加快实现餐厨垃圾收运范围全覆盖。《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强化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分类运输系统建设，加快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处理，全面推进焚烧处理能力建设，合理规划建设生活垃圾填埋场，因地制宜推进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安康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重点提升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建筑垃圾等资源化利用水平。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有关文件精神，加强餐厨垃圾管理、保障食品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维护市容环境整洁、促进餐厨垃圾的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陕西城洁安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安康新型材料循环产业园投资 25815.53 万元建设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项目包括两期，其中一期建设总规模为可回收物分拣及资源化利用中心设计处理 50 吨/天，大件垃圾拆解处理中心设计处理 20 吨/天；厨余垃圾处置中心设计处理 100 吨/天，并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二期建设汽车拆解中心 1 座，建设规模为年拆解 3800 辆。因资金原因，目前只开展一期建设内容，本次环评也只针对一期建设内容进行评价，不包括二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正本）》、国务院令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的决定》和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6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等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属于“四十八、公共设施管理业 生活垃圾（含餐厨废弃物）集中处置（生活垃圾发电除外） 采取填埋方式

的；其他处置方式日处置能力 50 吨及以上的”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此，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 月委托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承担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一期）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由建设单位按照程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符合陕西省、安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要求，项目选址合理，平面布局科学，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技术可行，在切实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稳定运行的前提下，各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处于可接受水平。因此，在建设单位严格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制度，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本项目环评公示情况见表 1。

表 1 本项目环评公示情况一览表

公示周期	时间节点	公示载体	公众反馈及意见
首次公示	2025 年 2 月 17 日-2 月 28 日，10 个工作日	一次网络公示，安康高新集团官网网址： http://www.akgxt.com/contentDetail.php?cid=1&tid=4&id=373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链接网址： https://pan.baidu.com/s/1sqcCZwXR_15kMdS1G_ef8g?pwd=7tfn （提取码 7tfn）	未收到公众反馈
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5 年 3 月 11 日-3 月 25 日，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网址： https://pan.baidu.com/s/15TISWXMrrH769KBZrBtDeQ ， 提取码：ibuh。	未收到公众反馈
		3 月 11 日二次网络公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50311c38Ez	
		安康日报公示（第一次），2025 年 3 月 13 日第四版	
		安康日报公示（第二次），2025 年 3 月 18 日第四版	
		项目地张贴了公告	/
	2025 年 3 月 11 日-3 月 25 日	发放公众参与问卷调查表	未收到反对意见
报批前公示	/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于 2025 年 1 月委托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环评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在接受委托 7 个工作日内开展了一次公示。一次公示采取了网络公示的方式，2025 年 8 月 12 日-8 月 26 日在高新集团官网公示了项目环评基本信息。一次公示的主要内容为：

- （一）本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改扩建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承担环评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的机构和联系方式；
-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公开的内容及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第九条之规定。

表 2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内容	符合性
<p>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p>	<p>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1）项目名称：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2）建设单位：陕西城洁安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安康新型材料循环产业园 （4）建设性质：新建 （5）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占地约 25.43 亩，总建筑面积 13076.33m²，其中分拣中心 3500m²，深加工车间 2373m²，配套设施 1204m²，餐厨垃圾加工车间 2252.0m²、污水处理站 1436.0 平方米、变配电间 200m²。包含可回收物分拣及资源化利用中心设计处理 50 吨/天，大件垃圾分解处理中心设计处理 20 吨/天；厨余垃圾处置中心设计处理 100 吨/天；并配套建设厂区污水处理站、给排水、供配电、弱电系统、环保等公用辅助设施。 （6）建设规模：餐厨垃圾设计规模 100t/d、大件垃圾 20t/d、可回收物 50t/d。</p> <p>三、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大体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主要工作为研究有关文件，进行初步的项目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筛选评价工作重点，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等级、评价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第二阶段为正式工作阶段，主要工作为进一步进行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并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第三阶段为报告书编制阶段，其主要工作为汇总、分析第二阶段工作所得的各种资料、数据，给出结论，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p> <p>2、主要工作内容 本次环评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①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现状进行调查与评价，通过现状评价明确现有项目的主要环境问题；②通过对建设项目的工程分析，明确各主要污染物源强，并提出</p>	<p>符合</p>

	相应环境保护措施；③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进行预测与评价；④对项目选址可行性进行分析论证；⑤提出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1、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陕西城洁安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伟 联系电话：15389508948 通讯地址：安康市北环线以北	符合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2、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名称：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人：乐工 联系电话：0915-3801006 通讯地址：安康高新区学府新天地5幢2层	符合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链接网址： https://pan.baidu.com/s/1sqcCZwXR_15kMdS1G_ef8g?pwd=7tfn （提取码7tfn）	符合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①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②电话反馈意见；③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发表日期、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并且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符合

2.2 公开方式

2.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次环评网络公示选择在高新集团官网平台，该网站作为公司信息公开平台，可精准搜索各类项目公示信息，便于公众使用电脑端或手机端操作，可随时随地查询，受众较广。本项目在高新集团官网平台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

2.2.2 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2025年1月我单位（陕西城洁安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环评单位（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环评工作，于2025年2月17日在高新集团官网公示平台第一次公示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环评网络公示网址连接为：<http://www.akgxjt.com/contontDetail.php?cid=1&tid=4&id=373>，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链接网址：https://pan.baidu.com/s/1sqcCZwXR_15kMdS1G_ef8g?pwd=7tfn 提取码:7tfn。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网站截图如下：



通知公告

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一次公示

时间: 2025-02-17 09:02

作者: qz_admin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要求,陕西城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申请将该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第一次公示。

-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一期);
建设单位:陕西城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安康北环线以北;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占地26.43亩,总建筑面积13076.33m²,其中分拣中心3500m²,深加工车间2373m²,配套设施104m²,包含可回收物分拣及资源化利用中心设计建筑面积5000m²,大件垃圾分拣处理中心设计建筑面积3000m²,厨余垃圾处置中心设计建筑面积1000m²,大件垃圾中心设计建筑面积100m²。
- 二、项目的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陕西城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伟
联系电话:15309500948
邮箱:395223763@qq.com
- 三、承担环评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和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康高新区学府新天地5幢2层
联系方式:0915-3801006
联系人:张工
-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 五、公众意见的反馈渠道
公众意见可通过以下渠道反馈,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
链接地址: https://pan.baidu.com/s/1spC2wXkR_9hM6S1G_effg7pw4r-78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项目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安康市城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公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可通过网站、电话、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对于公众提交的有关个人信息,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 七、公示时间
公示时间为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建设单位:陕西城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图 2.2-1 网络一次公示截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年...月...日

项目名称	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图 2.2-2 公众意见表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期内无公众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1 日-3 月 25 日，共 10 个工作日，公示的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

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表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内容	符合性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5TISWXMrrH769KBZrBtDeQ 提取码:ibuh。 ①电话预约申请查阅： 联系人：余伟 联系电话： 电话：15389508948 ②现场预约申请查阅： 地址：安康高新集团	符合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日内，公众可以通过建设单位联系方式，以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信访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意见提交时，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符合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X5P3t3qw_b2bnGiUCVypYQ 提取码:363p	符合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可以寄信、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 收件地址：陕西城洁安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伟 联系电话：15389508948 电子邮箱： 973394318@qq.com	符合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年3月11日-3月25日	符合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2025年3月11日-3月25日	符合
通过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公开征求意见10个工作日	在安康本地报纸安康日报上公示两次，分别于2025年3月13日第四版和2025年3月18日第四版。	符合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2025年3月13日-3月25日在高新区新型材料产业园党委公示栏张贴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 2025年3月13日-3月25日在项目地周边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征询周边村民住户及当地村委会工作人员对项目建设的意见。	符合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	/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3.2.1.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次环评网络公示选择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公示平台，该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可精准搜索各类项目公示信息，便于公众使用电脑端或手机端操作，可随时随地查询，同时，该平台是环评从业人员及其他公众常用的信息查询平台，受众较广。本项目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公示平台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

3.2.1.2 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2025年3月11日，编制单位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我单位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公示平台发布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二次公示，第二次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50311c38Ez>，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TISWXMrrH769KBZrBtDeQ> 提取码:ibuh。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链接网址：https://pan.baidu.com/s/1X5P3t3qw_b2bnGiUCVypYQ 提取码:363p。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陕西] 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一期）二次公示

183****9332 发表于 2025-03-11 11:4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规定，现将陕西城洁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信息向公众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TISWXMrRH769KBZrBtDeQ>提取码:ibuh）。另外公众还可以在陕西城洁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X5P3t3qw_b2bnGiUCVypYQ提取码:363p。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包括如下：

- (1) 直接受影响的人群，主要是项目实施地及其周围的居民；
- (2) 间接受影响的团体及代表，主要是项目实施地及其周围的相关部门的代表、非政府组织和企业的代表；
- (3) 对建设工程比较关心的其他民众。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日内，公众可以通过建设单位联系方式，以电话、信函、信访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陕西城洁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伟 联系电话：15389508948

通讯地址：安康新型材料循环产业园

图 3.2-1 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3.2.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次报纸公示选择安康本地报纸《安康日报》作为载体，安康日报在安康市受众群体较多，为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

要求。我单位分别于2025年3月13日和2025年3月18日在《安康日报》第四版上两次发布了本项目的

3.2.2.2 报纸名称、日期及照片

安康日报 2025年3月13日第四版及2025年3月18日第四版。



图 3.2-2 3月13日安康日报公示截图

让更多国产机器人站上外科手术台

新华社记者 顾天成 周周摄

“我想在最短时间里培养当地外科团队有能力做机器人手术。”近日，浙江援疆专家、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副院长刘雨泽使用海南普雷吉国产腹腔镜手术机器人系统开两台肝胆手术，耗时近8小时，摘除胆囊和胆管，腹腔镜下的机器人操作并没有下手术台，而是立即指导在场医生操作机器人。

15日在此间开幕的2025中国医学装备大会医学装备展会上，记者亲眼见证了刘雨泽使用国产手术机器人做手术的壮观记录。“快、准、稳！”刘雨泽说，手术机器人既能医生的好帮手，也能减少手术病人创伤，为未来技术大显身手。

这台设备已实现毫米级精准操作，3D倍立体视觉增强80倍超距操控，精准手术将越来越成为基层医院的目标，让更多患者在家门口就能享有安心放心的治疗。“上海微创医疗机器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刘雨泽热情地向来自海内外的采购商介绍。

从引进国外先进医学装备到见证国产医学装备“呱呱落地”，刘雨泽用了近10年国产手术机器人从被质疑到获批上市再到销往全球的“拓荒出海”历程。

作为高端医疗器械领域的“明珠”，手术机器人正在成为现代外科手术的“主力军”。中国工程院刊《工程》将手术机器人列为“2024全球十大工程成

就”之一。

“国产化技术的加速跃升让我们更有信心打开海外市场。”连续17年参加展会的刘雨泽深有感触。中国打破了腹腔镜手术机器人依赖进口的局面，今年能看到至少6家国产设备在台上PK。

2024年，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的骨科机器人凭借术前AI精准规划系统和3D打印导航技术，仅用不到2小时，就完成了“一名高龄血友病患者关节置换术”完全“零死”的“铁肺”挑战。

此外，这样的高精度关节置换术，需要医生耗时1小时完成术前“开磨”等待的家属看到医生提前走出手术室，还以为“手术失败了”。“该院骨科主任邱华楠告诉记者，AI精准规划系统，让手术和术后恢复时间更短，切口更小，手术成功率”。

“有了国产核心技术的支撑，除关节置换术复杂手术时间缩短30%，精度控制在毫米级，使患者手术麻醉时长及感染风险大幅下降。”北京长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陈强说，随着人工智能技术在国产设备的发展，传统工程师需1天完成的建模工作，AI仅需1至3分钟即可精准生成三维骨骼模型，而传统这一技术需数周的研发时间，平均年龄不到35岁。

近年来，一批引领性、原创性国产医学装备正在取得突破，让中国在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王一鸣看来，人工智能掀起新一轮科技革命，正在为超大市场规模数据源和强烈临床需求的医疗领域带来深刻变革和创新。

据统计，截至2024年我国医学装备市场规模达1355亿元，医疗器械规模以上企业实现营业收入超500亿元。

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辛国治说，医疗器械是科技创新的前沿阵地，每一次技术突破都是对生命质量的更深探索，每一台医疗设备的制造都在为人类健康点亮新的希望。

对于人均预期寿命达到79岁的中国而言，我们面临着人口老龄化加速、疾病谱变迁、全球公共卫生挑战的新形势。

国家卫生健康委副主任李艳红表示，积极应对新挑战，需要医学装备赋能卫生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推动医疗器械提质增效，促进医疗服务均质化、普惠化。

从“追随者”到“并行者”，再到向着“领跑者”进军，记者在展会上收获的信息令人振奋。期待国产设备不断突破技术壁垒，实现跨越发展，让更多的国产手术机器人站上外科手术台。

月1日起推行。办法是我国继人工智能安全治理、促进产业规范健康发展、引导技术向善的重要举措，标志着我国在生成式人工智能领域迈出了构建安全可信生态的关键一步。

近年来，生成式人工智能深度渗透新技术领域，为生成合成内容、图片、音频、视频等信息提供了便利工具。

然而，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日益泛滥，也催生虚假信息传播、网络诈骗、恶意内容生成等新型安全风险，并加剧着公众对网络传播内容的信任危机。“中国工程院院士、浙江大学教授陈纯认为，面对人工智能安全治理这一世界性难题，四部门适时出台《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配套强制性国家标准《网络安全技术 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方法》也同时发布，成为保障人工智能时代网络生态安全的关键举措。

国家网信办有关负责人表示，办法重点解决“哪些是生成的”“谁生成的”“从哪里生成的”等问题，推动生成

的文件元数据中添加标识。

针对互联网应用程序开发平台和文件提升的同时，也将提升对产品社会影响的关注度，推动整个行业更加规范、健康的发展方向。

良法善治，重在实施。专家认为，办法的落地需要各方协同配合，推动标识工作有效落实。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所长金波说，伴随标识管理与法律法规、安全评估等机制逐步实现有机衔接，生成合成内容标识识别将成为相关部门开展人工智能监管检查、专项行动的重点关注领域。在此过程中，如何平衡好发展与安全、创新与责任、提升执法的专业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从而培育出安全、开放、公平的生成式人工智能产业生态，还需要深入探索。

此外，人的因素应融入人工智能标识管理的全过程。“金波说，要着重提升公众对生成内容真实性、来源可信性的辨别能力，积极培育公众的人工智能素养，确保人工智能技术成果善共享。”

(新华社北京3月16日电)

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规定，现将陕西城发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信息向公众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pku.baidu.com/1515W3M1n74769K1Z4d4eQ>，另可在陕西城发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pku.baidu.com/1515W3M1n74769K1Z4d4eQ>，另可在陕西城发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pku.baidu.com/1515W3M1n74769K1Z4d4eQ>。

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pku.baidu.com/1515W3M1n74769K1Z4d4eQ>。

三、征求意见稿的公众意见征集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征集范围包括如下：

(1)直接受影响的人群，主要是项目实施地及其周围的居民；

(2)间接受影响的团体及代表，主要是项目实施地及其周围的相关部门的代表、非政府组织和企业的代表；

(3)对建设项目比较关心的其他民众。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公示发布之日起十日内，公众可通过建设单位联系方式，以电话、信函、当面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向公众意见征集表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陕西城发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李俊 联系电话：15389508948
通讯地址：安康新型材料循环产业园

通告：旬阳县城关镇双坪村二组张梅丢失其儿子陈浩然的出生医学证明，编号：CG1021719，声明作废。

通告：平利县城关镇响河村八组李文发、李俊琴夫妇丢失其女儿李雨涵的出生医学证明，编号：R61654538，声明作废。

通告：安康市楸数学学会丢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B010001705102，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安康兴路支行，声明作废。

本社地址：安康市汉滨区大桥北路4号传媒大厦 邮政编码：725000 网址：yjk.akw.cn 办公电话(传真)：(0915)3268520 电子邮箱：aknbbs@163.com
印刷质量监督电话：(0915)3268656 新闻热线：(0915)3268533 广告热线：(0915)3212549 发射热线：(0915)3211149 定价：每年390元 安康日报印务中心印刷

图 3.2-3 3月18日安康日报公示截图

3.2.3 张贴

本次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于2025年3月11日-3月25日在项目地公示栏采取张贴公示的方式进行了项目第二次环境信息公示。



图 3.2-6 二次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3.2.4 其他

本次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编制单位在当地开展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发放，发放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1 日-3 月 25 日，主要征求项目地周边村民及村委会的意见。本次共计发放 30 份意见表，收回 30 份。当地村民和村委会均支持项目实施，无反对意见。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查阅场所位于高新区新型材料产业园陕西城洁安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查阅方式为在现场预约申请查阅。目前暂无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众征求意见期间，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我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反馈给我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在此期间无公众提出问题和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问题和意见，且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项目，故本项目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众参与其间未收到反馈意见，说明本项目所在区域村民对本项目实施无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本项目尚未评审，暂无。

7 其他

我单位已对项目所有公示资料（报纸公示、网上公示截图、公示张贴照片）存档，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采取了网络公示、登报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的方式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本项目在高新集团官网和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公示平台进行了两次公示；同时于2025年3月13日和2025年3月18日在安康日报进行两次报刊公告；在本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公示栏张贴了公告，并发放了公众参与调查表。公众参与程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公示期间，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安康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中心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陕西城洁安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承诺时间：2025年4月01日

